

证券代码：836694

证券简称：家电网

主办券商：银泰证券

深圳家电网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5年1月11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首席合伙人：杨步湘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6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51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5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0,363.34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7,668.87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0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0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804.52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 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 号等的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执行良好。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姓名裴红，2004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5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年4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共1家。

姓名蔡成铭，2019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5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年7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共3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姓名谌友良，1998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年9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超过50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8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1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0万元。

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4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经综合评估，公司改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与原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经双方协商一致，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不再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5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需经公司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家电网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家电网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6日